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20年1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发出表决票6张，收回有效表决票6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请详见《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 二、审议通过《关于委派李辉、李瑞元、郑学国担任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委派李辉、李瑞元、郑学国担任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 三、审议通过《关于委派倪建军担任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委派倪建军担任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而能够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金额确定、协议签署等。

详情请参见2020年1月2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因董事、董事长张黎曙先生及董事李辉先生放弃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故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均为人民币0元/年；其他董事的董事津贴收入均为人民币8万元/年，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担任经营职务的公司董事，除领取董事津贴外，另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职务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基本薪酬部分：总经理年薪收入为 60 万元人民币（公司总经理张黎曙先生放弃年薪），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年薪收入均为 48 万元人民币，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部分：按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并根据考核结果采取半年时及年末时进行发放。高级管理人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职务的，按最高的高级管理职务进行基本薪酬发放，同等高级管理职务的，按其中一个高级管理职务进行基本薪酬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蔡雪慧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因王端先生辞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根据相关要求，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蔡雪慧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蔡雪慧女士简历：蔡雪慧，女，1984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专科学历，拥有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职称；现为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员。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附件：《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序号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1	第八条（二）项“委派执行董事，决定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执行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第八条第（二）项“委派董事，决定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2	第八条（三）项“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的报告”	第八条（三）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3	第九条“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委派产生。执行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第九条（一）项“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三人，由股东委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4		第九条（二）项“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董事选举产生。”
5	第十条“执行董事行使下列职权”	第十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6	第十一条“公司设经理1名，由股东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第十一条“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7	第十一条（七）项“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股东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七）项“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	第十一条（八）项“股东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十一条（八）项“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9	第十三条（二）项“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第十三条（二）项“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10	第十三条（三）项“当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	第十三条（三）项“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

	时，要求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11	第十三条（五）项“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五）项“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12		第十三条（六）项“监事可列席董事会会议”
13	第十四条“执行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由股东委派产生，任期届满，可连任”	第十四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届满，可连任”